

江北新区交通学院小学新建工程及河西中学改扩建工程 项目工程保险竞争性磋商公告

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受南京市江北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的委托,为江北新区交通学院小学新建工程及河西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工程保险进行招标。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现邀请合格投标人就本项目所需采购的服务提交密封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招标人:南京市江北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镇南河路 100 号

1.2 保险经纪人: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联系人:卢丹丹 联系电话:025-86556626, 15261823109

电子邮箱:772265596@qq.com

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2 号南京奥体中心科技中心大楼 8011 室

1.3 磋商文件编号: SJzb-20220003

1.4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1.5 磋商内容: 江北新区交通学院小学新建工程及河西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
建筑工程一切险附加第三者责任险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若投标人为法人单位的分(支)公司,必须经法人单位书面授权;属于同一家法人公司的分(支)公司,只接受一家。说明:法人公司投标,将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后加盖公章;分(支)公司投标,将法人和分(支)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后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说明: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根据履行采购项

目合同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说明：将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加盖公章。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说明：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加盖公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无

2.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并提供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供应商必须是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开展财产保险业务的公司。（提供有效期内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2.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4 第 2.1（5）条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5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7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信用江苏”网站（www.jiangsu.gov.cn/jsxy/index.htm）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

2.8 在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招标中，同一品牌的产品有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

只能按照一家供应商计算。

2.9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2.10 供应商应当从采购代理机构合法获得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

2.11 勘察现场或答疑：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3.1 本公告发布之日即投标报名时间：自 2022 年 3 月 16 日至 2022 年 3 月 22 日止，每天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采购文件发售时间同报名时间，售价每份 400 元整。

3.3 报名地点及联系人：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南京市江东中路 222 号南京奥体中心科技中心大楼 8011 室），联系人：卢丹丹
025-86556626，15261823109

3.4 购买采购文件的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城西支行

账 号：93090154800000305

备注：江北新区交通学院小学新建工程及河西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

（购买招标文件的费用从个人及公司账户都可以转入）

3.5 报名采取网上报名形式，请将法人公司盖章的介绍信扫描件、被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和付款凭证扫描件发至保险经纪公司邮箱 772265596@qq.com，并电话告知保险经纪公司联系人卢丹丹。

3.6 磋商公告及成交公示的发布媒体：

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 <https://njgc.jfh.com>

江苏政府采购网 www.ccgp-jiangsu.gov.cn

四、递交投标文件

采取单独室内无接触标书递交办法：南京市江北新区镇南河路 100 号 106 室设立标书接收点，投标人逐个进入 106 室进行无接触标书递交工作；各投标单位递交期间经工作人员点名叫到方可进入 106 室，在外排队期间应保持 2 米间隔并带好口罩。

递交时间：2022 年 3 月 25 日下午 14：00 -14：30；

递交地点：南京市江北新区镇南河路 100 号 106 室；

递交人员：投标单位限定 1 人进行标书的递交及签到。

五、投标截止时间：2022 年 3 月 25 日下午 14: 30

六、磋商时间：2022 年 3 月 25 日下午 14: 30

磋商地点：南京市江北新区镇南河路 100 号 106 室

七、其他补充事宜：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

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 号）有关规定，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陆“信用南京”（www.njcredit.gov.cn）或“南京市政府采购网”（www.njgp.gov.cn）主页“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栏目进行注册登记。由于特殊原因未及时注册的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但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日 2 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

供应商申请网上注册的，应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登陆“信用南京”或“南京市政府采购网”网站，点击“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图标，在弹出的用户登录界面，点击“新用户注册”；

（2）在“新用户注册”界面，供应商自行设置用户名、登录密码，如实填写“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表”，根据本办法第十七条规定上传相关资料，并进行信用承诺确认后，提交注册申请；系统审核后，供应商即可登录系统进行相关功能操作。

注册成功后，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在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应先登录“信用南京”在线打印其“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盖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是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必备材料。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客服电话：025-52718366；供应商可就用户注册与打印“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等事宜进行咨询。

世纪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2022 年 3 月 15 日

